#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 (污染影响类)

项 目 名 称:	年产 25 万只汽车发动机配件、加工_
	50万只汽车零部件生产线技改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 浙江焰利机械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2 年 3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 目录

-,	建i	设项目基本情况1
二、	建i	设项目工程分析6
三、	区扩	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12
四、	主	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16
五、	环块	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27
六、	结ì	<b>沧</b>
附え	麦	30
附图	᠍:	
附图	图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图 2	玉环市"三线一单"环境管控单元分类图
附图	图 3	玉环市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图
附图	₹ 4	玉环市水环境功能区划图
附图	图 5	玉环市声环境功能区划图
附图	₹ 6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图
附图	图 7	总平面布置图

# 附件:

- 附件1 项目登记基本信息表
- 附件2 营业执照
- 附件3 不动产权证
- 附件 4 租赁协议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25 万只汽车发动机配件、加工 50 万只汽车零部件生产线技改项目				
项目代码	2109-331083-07-02-498796				
建设单位联系人	联系方式				
建设地点	玉环市玉城街	道城北创融产业城 1	9 幢 201 室东侧		
地理坐标	121度12分	分24.145 秒,28 度1	0分11.172秒		
国民经济 行业类别	C3670 汽车零部件 及配件制造	建设项目 行业类别	33_071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 造 367		
建设性质	☑新建(迁建) □改建 □扩建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図首次申报项目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 备案)部门(选填)	玉环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项目审批(核准/ 备案)文号(选填)	2109-331083-07-02-498796		
总投资 (万元)	580.00	环保投资 (万元)	5.00		
环保投资占比 (%)	0.86	施工工期	1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否 □是:	用地 (用海) 面积 (m²)	520		
专项评价 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文件名称:《玉环县2015年各乡镇街道小微企业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影响报告书》 规划环境影响 评价情况					

#### 1、地理位置及规划范围

太平塘小微企业园位于玉城街道城北太平塘,用地东至河道,西至塘坝,南至箬笠礁路,北至河道,规划范围面积48.66公顷。

#### 2、规划目标和产业定位

县级产业园区,服务于全县小微企业。

太平塘小微企业园主要以机械制造、水暖阀门为主导产业。

#### 3、土地利用规划

太平塘小微企业园土地利用规划情况见图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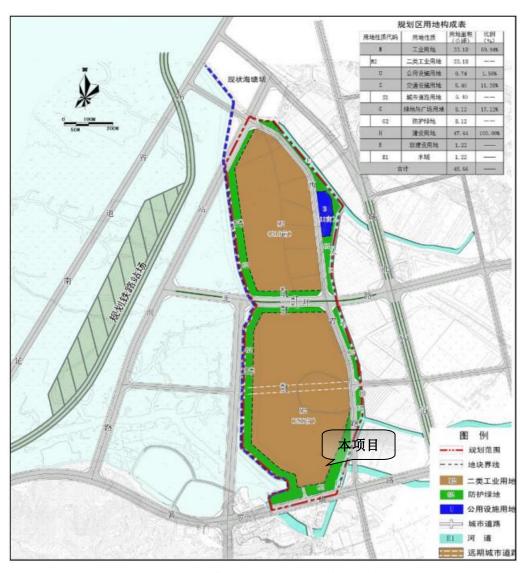


图1-1 太平塘小微企业园土地利用规划图

#### 4、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根据规划区域规划布局和主导产业方向,以及区域的环境制约因素,确定太平塘小微企业园项目准入负面清单,具体见表1-2。

规及划境响价合分划规环影评符性析

#### 表1-1 主导产业一览表

乡镇街道	园区名称	规划主导产业
玉城街道	太平塘小微企业园	机械制造、水暖阀门

表1-2 项目准入负面清单

区块	主导行业	禁止准入项目		
全体	总体要求	①国家、浙江省和地方政府明令限制、禁止生产和淘汰的产品、工艺和装备; ②公众反对意见较高的建设项目; ③废水、废气污染物难处理,现有技术水平下无法实现稳定达标排放的项目;		
太平塘	机械制造类(汽摩配、水暖阀门、五金)	①酸洗、磷化、发黑、电泳、铝氧化、喷漆等金属表面处理项目; ②含电镀工段项目; ③废旧有色金属熔炼(含铸造)、铜压铸、铜铸造(不包括紫铜铸造)、铝压铸、铝铸造、锌压铸、锌铸造; 铸铁、铸钢; ④电子原件、电路板。		

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位于玉环市玉城街道城北创融产业城19幢201室东侧,属于太平塘小微企业园,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本项目主要生产汽车发动机配件、加工汽车零部件,主要工艺为机械加工、水抛,不在禁止准入项目清单中。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玉环县2015年各乡镇街道小微企业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及规划环评结论清单的要求。

#### 1、"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根据《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环评(2016) 150号),"三线一单"即:"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项目建设应强化"三线一单"约束作用。

#### (1) 生态保护红线

其他 符合 性 析

本项目选址于玉环市玉城街道城北创融产业城 19 幢 201 室东侧,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根据《玉环市生态保护红线技术报告》,不在玉环市生态保护红线区内,满足生态保护红线的要求,具体见附图 3。

#### (2) 环境质量底线

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质量底线为: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及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29 号)二级标准;水环境质量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 根据《台州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2019 年度)》相关数据可知,玉环市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29 号)二级标准;青马断面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采取本环评提出的相关防治措施后,各项污染因子可达标排放,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的负面影响,不会突破环境质量底线。

#### (3)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需要消耗一定量的水资源与电力资源。项目用水来自工业区供水管网,用电由园区统一提供。

项目建成运行后,通过内部管理、设备选择、原辅材料的选用和管理、废物回收利用、污染治理等多方面采取合理可行的防治措施,以"节能、降耗、减污"为目标,有效控制污染。资源消耗量相对于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符合资源利用上线的要求。

#### (4)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本项目选址于玉环市玉城街道城北创融产业城19幢201室东侧,根据《玉环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玉政发〔2020〕27号),属于"台州市玉环市玉环玉城-坎门街道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单元"(ZH33108320104),本项目的建设符合该管控单元的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具体分析见表 1-3。

表1-3 玉环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符合性分析	是否 符合
空间布局约束	优化完善区域产业布局,合理规划布局三类工业项目,鼓励对三类工业项目进行淘汰和提升改造,进一步调整和优化产业结构,逐步提高区域产业准入条件。重点加快园区整合提升,完善园区的基础设施配套,不断推进产业集聚和产业链延伸。改造提升现有汽摩配产业,建立特色汽摩配产业集群区。合理规划居住区与工业功能区,在居住区和工业区、工业企业之间设置防护绿地、生活绿地等隔离带。	本项目选址于玉环市玉城街 道城北创融产业城,属于工 业集聚点。本项目生产汽车 发动机配件、加工汽车零部 件,主要工艺为机械加工、 水抛,属于二类工业项目, 不在相应管控措施与负面清 单禁止范围内。工业集聚点 与居住区布局合理,符合空 间布局约束的要求。	符合
污染 物排 放管 控	严格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制度,根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削减污染物排放总量。加强污水处理厂建设及提升改造,推进工业园区(工业企业)"污水零直排区"建设,所有企业实现雨污分流。实施工业企业废水深度处理,严格重污染行业重金属和高浓度难降解废水预处理和分质处理,加强对纳管企业总氮、盐分、重金属和其他有毒有害污染物的管控,强化企业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维护管理。全面推进汽摩	本项目水抛工序产生的水抛 废水委托台州华浙环保科技 有限公司处理,外排废水仅 为生活污水,依托出租方化 粪池预处理达标后纳管进入 玉环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处理达标后排放。 本项目实施后,污染物严格 落实总量控制制度,落实各	符合

	配重点行业VOCs治理和工业废气清洁排放改造,强化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管控。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全面执行国家排放标准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深入推进工业燃煤锅炉烟气清洁排放改造。加强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与修复。	项污染防治措施,符合污染 物排放管控的要求。	
环境 风险 防控	定期评估沿江河湖库工业企业、工业集聚区环境和健康风险,落实防控措施。相关企业按规定编制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重点加强事故废水应急池建设,以及应急物资的储备和应急演练。强化工业集聚区企业环境风险防范设施设备建设和正常运行监管,落实产业园区应急预案,加强风险防控体系建设,建立常态化的企业隐患排查整治监管机制。	企业将积极建立健全完善的 相关风险防控管理制度,符 合环境风险防控要求。	符合
资源 开发 效率	推进重点行业企业清洁生产改造,大力推进工业水循环利用,减少工业新鲜水用量,提高企业中水回用率。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落实煤炭消费减量替代要求,提高能源使用效率。	本项目不额外占用土地资源,所用水、电量均较少, 不涉及燃料使用,符合资源 开发效率的要求。	符合

因此,项目的建设符合玉环市"三线一单"环境管控单元及其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要求。

综上,本项目建设符合《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环评[2016]150号)要求。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1、项目报告类别判定

本项目主要生产汽车发动机配件、加工汽车零部件,主要生产工艺为机械加工、水抛,属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2019年修订)及其注释中规定的 C3670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指机动车辆及其车身的各种零配件的制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需对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本项目评价类别为报告表,具体见表 2-1。

项目类别 报告书 报告表 登记表 三十三、汽车制造业36 汽车整车制造 (仅组装的除 汽车整车制造 361; 汽车用 外);汽车用发 其他 (年用非溶 发动机制造 362; 改装汽车 动机制造(仅组 制造 363: 低速汽车制造 剂型低 VOCs 含 装的除外);有 71 364; 电车制造 365; 汽车 量涂料 10 吨以下 电镀工艺的; 年 车身、挂车制造 366; 汽车 的除外) 用溶剂型涂料 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367 (含稀释剂)10 吨及以上的

表 2-1 名录对应类别

建设内容

#### 2、排污许可管理类别判定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本项目归入"三十一、 汽车制造业 36"中的"其他",属于登记管理类,具体见表 2-2。

表 2-2 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对应类别

序号	行业类别	重点管理	简化管理	登记管理				
三十一、	三十一、汽车制造业 36							
85	汽车整车制造 361,汽车 用发动机制造 362,改装 汽车制造 363,低速汽车 制造 364,电车制造 365, 汽车车身、挂车制造 366,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367	纳入重点排污 单位名录的	除重点管理以外的汽车整车制造361,除重点管理以外的年使用10吨及以上溶剂型涂料或者胶粘剂(含稀释剂、固化剂、清洗溶剂)的汽车用发动机制造362、改装汽车制造363、低速汽车制造364、电车制造365、汽车车身、挂车制造366、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367	其他				

# 3、本项目工程组成

# 表 2-3 建设项目主要工程内容

工程	组成	内容及规模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本项目选址于玉环市玉城街道城北创融产业城,租赁二层部分厂房实施生产,厂房面积共 520m²,布置线切割机床、铣槽机、凸轮机、数控机床、钢珠机、钻床、打孔机、水抛机、脱水机、烘箱、磨刀机、空压机等设备,建成后可形成年产 25 万只汽车发动机配件、加工 50 万只汽车零部件的生产规模。		
辅助工程	办公室	办公区位于车间东侧。		
	供水	由工业区供水管网提供。		
公用工程	排水	项目水抛废水妥善收集,委托台州华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园区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外排废水仅为生活污水,依托出租方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纳管进入玉环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		
	供电	由园区电网统一提供。		
77/11 11	废水	生活污水依托出租方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纳管进入玉环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经处理达《台州市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指标及标准限值表(试行)》中的相关标准(准地表水准IV类)后外排。		
环保工程	固废	各项固废分类收集、贮存,一般固废外售相关企业综合利用,危险 废物暂存于西侧危废暂存间内,面积约 4m²,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噪声	合理布置生产设备,各设备底部设置减振垫。		
储运	工程	废料、成品分区堆存于车间内。		
依托	工程	/		

# 4、主要产品及产能

## 表 2-4 项目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产能	备注
1	汽车发动机配件	25 万只/年	/
2	汽车零部件	50 万只/年	代加工

# 5、主要生产设施

表 2-5 主要生产设施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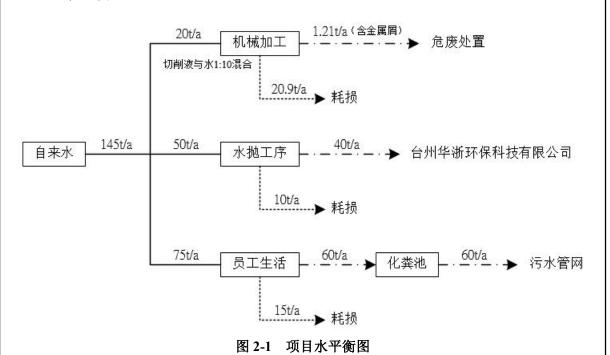
序号	主要生产单元	主要工艺	生产设施	数量/台	位置
1			线切割机床	18	
2			铣槽机	3	
3		湿式加工	凸轮机	3	
4		他式加工	数控机床	2	
5			自动车床	3	
6	机加		磨刀机	2	
7			钢珠机	1	
8			钻床	4	2E
9		干式加工	砂轮机	2	- 2F
10			自动打孔机	1	
11			台钻	2	
12			水抛机	1	
13	预处理	机械预处理	脱水机	1	
14			烘箱	1	
15	公用	压缩空气系统	空气压缩机	1	
16	公用		储气罐	1	

## 6、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

表 2-6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表

序号	名称	用量	厂内最大 暂存量	性状及 包装规格	备注
1	铝毛坯	12t/a	1t	袋装	外购,用于生产汽车发动机 配件
2	铁材	20t/a	2t	袋装	外厂委托本厂代加工
3	磨料	1t/a	1t	袋装	外购,用于水抛工序
4	切削液	2t/a	200kg	桶装,200kg/桶	外购,使用时与水 1:10 混合
5	润滑油	0.02t/a	20kg	桶装,10kg/桶	外购,用于设备润滑
6	砂轮	2 片/a	2 片	圆盘	外购,用于打磨工具
7	水	145t/a	/	供水管网	/

#### 7、水平衡



#### 8、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劳动定员 5 人,实行昼间 8 小时单班制生产,年生产天数为 300 天,不设食宿。

#### 9、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选址于玉环市玉城街道城北创融产业城 19 幢 201 室东侧,租赁 2 楼部分厂房进行生产,面积共 520m²。

 厂房
 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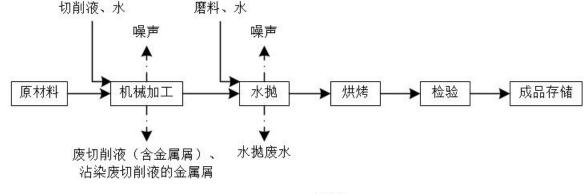
 本项目 (2F)
 生产、仓储

 其他
 其他工业企业

表 2-7 厂房情况一览表

#### 1、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本项目主要生产汽车发动机配件、加工汽车零部件,建成后具备年产 25 万只汽车发动机配件、加工 50 万只汽车零部件的生产能力,工艺流程如图 2-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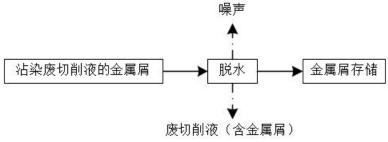


图 2-2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流和排环

#### 工艺流程说明:

本项目原材料包括本厂自购的铝毛坯和外厂委托加工的铁材,原材料进厂后先根据产品要求进行机械加工,此过程产生金属屑与废切削液,再使用水抛机对工件进行水抛处理,去除表面毛刺,使工件表面达到一定的光泽度,此过程产生水抛废水;再使用烘箱处理工件,以消除应力,提高产品品质,经检验合格后即为成品,并存储。

机械加工工序产生的金属屑沾染废切削液,使用脱水机去除其表面废切削液,再行存储。

# 2、产排污环节分析

项目主要污染因子见表 2-8。

表 2-8 本项目产排污环节汇总表

类别	污染源/工序	主要污染因子		
废气	/	/		
废水	员工生活	生活污水		
	水抛	水抛废水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固废	机械加工	废砂轮、金属屑、 废切削液(含金属屑)		
噪声	机械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			

与目关原环污问项有的有境染题

无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 1、大气环境

根据环境空气功能区划分方案,项目所在区域属于环境空气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29 号)二级标准。

根据《台州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2019 年度)》,本项目所在地玉环市的环境空气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情况见表 3-1。

现状浓度 标准值 占标率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达标情况 (%)  $(\mu g/m^3)$  $(\mu g/m^3)$ 年平均质量浓度 23 达标 35 66  $PM_{2.5}$ 第95百分位数日平均 达标 48 75 64 年平均质量浓度 39 70 达标 56  $PM_{10}$ 第95百分位数日平均 83 150 55 达标 年平均质量浓度 40 达标 15 38  $NO_2$ 达标 第98百分位数日平均 34 80 43 年平均质量浓度 3 5 达标 60 SO<sub>2</sub>达标 第98百分位数日平均 6 150 4 年平均质量浓度 500 CO 第95百分位数日平均 800 4000 20 达标 年平均质量浓度 75  $O_3$ 第90百分位数8h平均质量浓度 116 160 73 达标

表 3-1 2019 年玉环市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区域境量状

根据《台州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2019年度)》可知,玉环市区域环境空气各类基本污染物可满足二类功能区的要求,属于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区。

#### 2、地表水环境

根据《浙江省水功能区水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2015)》,本项目所在地附近地表水体为太平塘河,属于椒江水系,编号椒江111,水功能区为内马道河玉环农业用水区,水环境功能区为农业用水区,目标水质为IV类水质,地表水环境质量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水质标准。

本项目所在地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参考《台州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2019年度)》中青马断面(距本项目约0.33km)的常规监测数据,具体见表3-2。

监测项目	pH 值	DO	高锰酸盐 指数	BOD <sub>5</sub>	NH <sub>3</sub> -N	石油类	总磷 (以 P 计)
监测值	7.6	6.6	5.8	4.2	0.54	0.02	0.174
IV类标准值	6~9	≥3	≤10	≤6	≤1.5	≤0.5	≤0.3
水质类别	I	II	III	IV	III	I	III

表 3-2 2019 年青马断面水质监测结果 单位: mg/L (pH 除外)

根据以上监测结果,对照《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有关标准限值可知,2019年青马断面地表水水质可满足IV类水质标准要求,根据表3-2可知,项目附近地表水水质较好。

#### 3、声环境

本项目厂界外周边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故不开展声环境现状调查。

#### 4、生态环境

本项目租赁已建成厂房进行生产,无新增用地,故不开展生态环境现状调查。

#### 5、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属于新建或改建、扩建广播电台、差转台、电视塔台、卫星地球上行站、雷达等电磁辐射类项目,故不开展电磁辐射现状调查。

#### 6、地下水、土壤

本项目为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做好地面分区防渗后,正常工况下不存在地下 水、土壤污染途径,故不开展地下水、土壤环境现状调查。

本项目选址于玉环市玉城街道城北创融产业城,根据现场勘查,企业厂界周围主要为其他工业企业与园区道路等,无大面积的自然植被群落及珍稀动植物资源,其主要保护目标如下:

- (1) 大气环境: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不存在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保护目标,居民等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3。
  - (2) 声环境: 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 (3)地下水环境:厂界外 500m 范围内不存在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 (4) 生态环境: 无产业园区外新增用地。

# 环境 保护 目标

表 3-3	环境保护	目标一	·览表
-------	------	-----	-----

k7 4hr	坐	<del></del> 标	保护对象	保护	环境	相对厂	相对厂界	
名称	经度	纬度	1休1万利多	内容	功能区	址方位	距离(m)	
环境空气	121.20676°	28.16885°	外马道村	居民	二类区	南	90	
	121.20868°	28.17036°	江岩新村	居民	一矢区	东北	180	
声环境	本项目厂界外	本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地下水环境	• • • • • • • • •	本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生态环境	本项目位于玉	环市玉城街道	城北创融产业均	成,无产、	<b>业园区</b> 外新	新增用地。		

#### 1、废气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废气产生。

#### 2、废水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水包括水抛废水与生活污水,水抛废水妥善收集后,委托台州华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生活污水依托出租方化粪池预处理,达到玉环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水水质标准后,纳管进入该污水厂,最终经该污水厂处理达《台州市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指标及标准限值表(试行)》中的相关标准(准地表水准IV类)后外排,相关标准值详见表 3-4。

表3-4 玉环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出水水质标准 单位: mg/L(pH无量纲)

污物放制准

污染因子	pН	COD <sub>Cr</sub>	BOD <sub>5</sub>	SS	NH <sub>3</sub> -N	TN	TP	石油类
进水标准	6~9	400	180	300	35	50	8.0	20
出水标准 6~9 30 6 5 1.5(2.5) 12(15) 0.3 0.							0.5	
注: 每年 12 月 1 日到次年 3 月 31 日执行括号内的排放限值								

## 3、噪声

本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具体见表 3-5。

表3-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单位: dB(A)

类别	时段			
	昼间	夜间		
3 类	65	55		

####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一般固体废物处理和处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要求妥善处理,不得形成二次污染。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在库房中,按照《一

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贮存过程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

危险废物按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分类,危险废物贮存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原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年第36号)、《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要求。

根据原浙江省环境保护厅《浙江省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准入审核办法(试行)》(浙环发[2012]10号),纳入总量控制要求的主要污染物为化学需氧量(COD)、 氨氮( $NH_3$ -N)、二氧化硫( $SO_2$ )和氮氧化物( $NO_X$ )。

根据本项目污染物特征,纳入总量控制要求的主要污染物为 COD<sub>Cr</sub>、NH<sub>3</sub>-N。根据《浙江省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准入审核办法(试行)》(浙环发[2012]10号),"新建、改建、扩建项目不排放生产废水且排放的水主要污染物仅源自厂区内独立生活区域所排放生活污水的,其新增的化学需氧量和氨氮两项水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可不进行区域替代削减",本项目水抛废水委托台州华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仅排放生活污水,无需进行区域削减替代。

综上所述,项目的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见表 3-6。

表 3-6 项目总量控制指标汇总表 单位: t/a

总量 控制 指标

项目	废水		
	COD <sub>Cr</sub>	NH <sub>3</sub> -N	
排放量	0.002	0.0001	
替代削减比例	-	-	
替代削减量	-	-	
总量控制指标建议值	0.002	0.0001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 施期境护施工环保措施

本项目租赁玉环尊美水暖有限公司位于玉环市玉城街道城北创融产业城 19 幢 201 室东侧的部分厂房进行生产,施工期仅进行车间设备的安装、调试,无土建工程,本次评价不作施工期影响具体分析。

#### 1、废气

本项目无生产废气产生,故不进行分析。

#### 2、废水

#### (1) 源强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水包括水抛废水和生活污水。

#### ①水抛废水

项目工件经过一系列机加工后,需进行水抛处理,此过程为物理加工,通过磨料与工件之间的振动摩擦,去除工件表面的毛刺,使工件表面达到一定的光泽度,在此过程中,需加入一定量的水,提高处理效果,最终与磨损的磨料一并以生产废水的形式储存、处置。

# 运期境响保措营环影和护施

本项目水抛用水使用周期为 3 个月,定期更换,储罐位于一楼,废水委托台州华 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水抛工序用水量为 50t/a,耗损部分约占 20%,则废 水产生量约为 40t/a,其主要污染物为 COD<sub>Cr</sub>、SS。

根据类比调查,水抛废水中 COD<sub>Cr</sub>、SS 的浓度分别为 2800mg/L、700mg/L,则 其产生量分别为 0.112t/a、0.028t/a。

#### ②生活污水

企业劳动定员 5 人,不提供食宿。员工的生活用水量按 50kg/人·d 计,年生产天数 300 天,则用水量为 75t/a。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80%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60t/a。

生活污水中的主要污染物为化学需氧量( $COD_{Cr}$ )和氨氮( $NH_3-N$ ),其中  $COD_{Cr}$  按 350mg/L 计、 $NH_3-N$  按 35mg/L 计,则污染物产生量为  $COD_{Cr}$ : 0.021t/a、 $NH_3-N$ : 0.002t/a。

生活污水依托出租方化粪池预处理达到玉环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水水质标准

后纳管,经该污水厂处理达标后排放,最终排放浓度为CODcr: 30mg/L、NH3-N: 1.5mg/L,则污染物排放量为 COD<sub>Cr</sub>: 0.002t/a、NH<sub>3</sub>-N: 0.0001t/a。

本项目废水源强核算见表 4-1, 玉环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废水源强核算见表 4-2。

产排污 废水 污染物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			污染物排放(纳管量)			
环节	类别	种类	产生废水	产生浓度	产生量	排放废水	排放浓度	排放量	
	2 4744	1174	量(m³/a)	(mg/L)	(t/a)	量(m³/a)	(mg/L)	(t/a)	
水抛工序	成 水抛 COD <sub>Cr</sub>	$COD_{Cr}$	40	2800	0.112	/	/	/	
	废水	SS	40	700	0.028		/	/	
<b>月</b>	工生活  亡"	$COD_{Cr}$	(0)	350	0.021	60	350	0.021	
贝工生活  氵		NH <sub>3</sub> -N	60	35	0.002	60	35	0.002	

表 4-1 废水污染源源强核算表

表 4-2 玉环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废水污染源源强核算表

/a \	防治措施
$(\mathcal{I})$	나가 가득 가득 바바
\ <del>_</del> _ /	PUIIU IH IIM

进入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情况 污染物排放 工序 污染物 废水量 进入量 废水量 浓度 浓度 排放量  $(m^3/a)$ (t/a) $(m^3/a)$ (t/a)(mg/L)(mg/L)0.002 350 0.021 30 玉环市污水处  $COD_{Cr}$ 60 60 理有限公司 NH<sub>3</sub>-N 35 0.002 1.5 0.0001

本项目水抛废水暂存于储罐中,委托台州华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生活 污水依托出租方化粪池预处理,为可行技术,预处理后纳管进入玉环市污水处理有限 公司,经该污水厂处理达标后排放。玉环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设计进水水质标准为 COD<sub>Cr</sub>: 400mg/L、NH<sub>3</sub>-N: 35mg/L, 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可达标纳管。

废水处理工艺见图 4-1,废水防治设施参数见表 4-3,废水间接排放口信息见表 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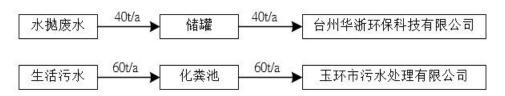


图 4-1 废水处理工艺图

表 4-3 项目废水防治设施相关参数一览表

			污染防治	排放口	  排放口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处理能力 (t/d)	处理工艺	处理效率 (%)	是否为 可行技术	类型	编号
水抛废水	COD <sub>Cr</sub> , SS	/	/	/	/	/	/
生活污水	COD <sub>Cr</sub> NH <sub>3</sub> -N	/	化粪池	/	是	一般排放口	DW001

表 4-4 月	<b>度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b>
---------	---------------------

排放口	排放口地理坐标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		排放	排放	间歇排
编号	经度/°	纬度/°	(万 m³/a)	去向	规律	放时段	
DW001	121.20689	28.16986	0.0060	玉环市污 水处理有 限公司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 不属于冲击性排放	昼间	

#### (3) 环境影响分析

①台州华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A.污水厂概况

台州华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位于玉环市古顺工业区,为一家工业废水处理企业,服务范围为玉环市境内的工业企业,进水水源以眼镜厂滚光废水为主(还包括其他企业产生的超声波清洗废水、研磨废水等)。废水处理工艺主要采用国际通用两级物化反应法,集中处理节能减排技术或工艺,购置 PLC 程控自动隔膜压滤机,pH 控制系统,自动加药装置等国产设备,设计处理规模达 500t/d。废水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送玉环市大麦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最终纳污水体为古顺防洪河道。

台州华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设计进出水水质标准见表 4-5。

表4-5 台州华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设计进出水水质标准 单位: mg/L (pH无量纲)

污染因子	pН	COD <sub>Cr</sub>	BOD <sub>5</sub>	SS	TP	Cu	Zn	Ni
进水标准	4~12	10000	2000	1000	40	27	15	5
出水标准	6~9	400	160	300	8	0.5	2.0	1.0
注: 台州华港	 f环保科技	有限公司设	设计出水水	质即为玉珏	不市大麦屿	污水处理厂		水质。

台州华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出水水质情况见表 4-6。

表 4-6 台州华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至 6 月污染源自动监测数据

序号	时间	pH 值	化学需氧量 (mg/L)	化学需氧量 (t)	废水瞬时 流量(m³/h)	废水流量 总量(m³)
1	2020年4月均值	7.607	203.888	1.5552	12.16	7288.8
2	2020年5月均值	7.409	222.625	1.673	11.37	7409.9
3	2020年6月均值	7.547	211.802	1.5132	11.88	7117.5
4	标准值	6~9	400	-	-	-

台州华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至 6 月污染源自动监测数据显示,台州 华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近期出水水质较为稳定,能达到出水设计指标,污水厂现平均 每日处理量 240m³,余量为 260m³/d。

#### B.依托可行性分析

由表 4-6 可知,台州华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近期出水水质较为稳定,能达到玉环

市大麦屿污水处理厂的进水标准。其服务范围为玉环市境内,本项目选址在其服务范围内。该污水厂平均每日处理量 240m³,余量为 260m³/d,本项目水抛废水排放量为 0.133m³/d(40m³/a),在其处理能力范围内,故水抛废水委托该污水厂处理是可行的。

#### ②玉环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 A.污水厂概况

玉环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坐落于坎门炮台山,其服务范围为玉环本岛的玉城街道、坎门街道,总面积约为 133.2km²。玉环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废水处理工程审批规模为 6 万 m³/d,分三期实施,已于 2017 年 8 月通过原玉环市环境保护局验收(玉环验[2017]47 号)。为提高出水水质,企业实施了提标改造工程,处理规模仍为 6 万 m³/d,在原有一级 B 工艺流程基础上将厌氧池改扩为缺氧池,增加建设中间提升泵房、高效沉淀池、反硝化深床滤池、1#及 2#加药间、应急粉末活性炭投加间及料仓、超滤膜处理车间等深度处理构筑物,以及电气、自控、在线监测、除臭装置、绿化、厂区道路等配套设施,具体污水处理工艺流程见图 4-2,该工程已于 2018 年 7 月通过竣工验收(玉环验[2018]35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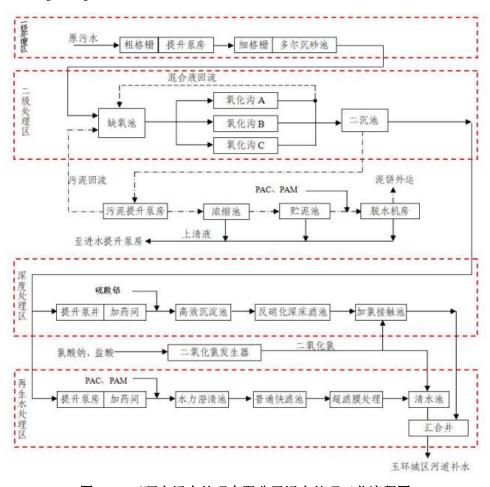


图 4-2 玉环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玉环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设计进出水水质标准见表 4-7。

表4-7 玉环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出水水质标准 单位: mg/L(pH无量纲)

污染因子	pН	COD <sub>Cr</sub>	BOD <sub>5</sub>	SS	NH <sub>3</sub> -N	TN	TP	石油类
进水标准	6~9	400	180	300	35	50	8.0	20
出水标准	6~9	30	6	5	1.5 (2.5)	12 (15)	0.3	0.5

注: 每年12月1日到次年3月31日执行括号内的排放限值

玉环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出水水质情况见表 4-8。

表 4-8 玉环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7 月至 9 月污染源自动监测数据

序号	时间	化学需氧量 (mg/L)	pH 值	氨氮 (mg/L)	总磷 (mg/L)	总氮 (mg/L)	废水流量总量 (m³/d)
1	2020年7月均值	17.17	6.81	0.058	0.05	8.52	57668.4
2	2020年8月均值	13.45	6.73	0.505	0.04	9.01	55517.2
3	2020年9月均值	13.79	6.66	0.267	0.03	8.14	59028.2
4	标准值(准IV)	30	6~9	1.5 (2.5)	0.3	12 (15)	-
沙子	复年 12 日 1 日本Dを	左 2 日 21 日抽	<b>公</b> 44 巴 正	17日 店			

| 注: 每年 12 月 1 日到次年 3 月 31 日执行括号内限值。

玉环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7 月至 9 月污染源自动监测数据显示,玉环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近期出水水质较为稳定,能达到《台州市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指标及标准限值表(试行)》中的相关标准(准地表水IV类),污水厂现平均每日处理量57387m³,余量为 2613m³/d。

#### B.依托可行性分析

由表 4-8 可知,玉环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近期出水水质较为稳定,能达到《台州市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指标及标准限值表(试行)》中的相关标准(准地表水IV类)。 其服务范围为玉环本岛的玉城街道、坎门街道,本项目选址在其服务范围内。厂区污水管网已铺设完毕,废水具备纳管条件。该污水厂平均每日处理量 57387m³,余量为2613m³/d,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0.2m³/d(60m³/a),在其处理能力范围内,故生活污水依托该污水厂处理是可行的。

综上所述,本项目水抛废水委托台州华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生活污水 依托玉环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行处理,不会对其运行产生不良影响,经治理后可达 标排放,不会对周围地表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 3、噪声

#### (1) 源强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噪声主要是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生产设备均放置于

厂房内,下方加装减振垫,厂房为钢混结构,生产时闭合门窗,综合隔声量可达 20dB (A)以上,具体见表 4-9。

工序	噪声源	声源	数量/	位置	噪声	源强	降噪	<b>昔施</b>	排放	持续时
工庁	一 柴 川 <i>(</i> )	类型	台	<b>江</b> 且	核算方法	噪声值	降噪工艺	降噪效果	强度	间/h
机加	线切割机床	频发	18	2F	类比法	80	隔声、减振	≥20	60	2400
机加	铣槽机	频发	3	2F	类比法	75	隔声、减振	≥20	55	2400
机加	凸轮机	频发	3	2F	类比法	80	隔声、减振	≥20	60	2400
机加	数控机床	频发	2	2F	类比法	80	隔声、减振	≥20	60	2400
机加	自动车床	频发	3	2F	类比法	80	隔声、减振	≥20	60	2400
机加	钢珠机	偶发	1	2F	类比法	70	隔声、减振	≥20	50	300
预处理	水抛机	偶发	1	2F	类比法	70	隔声、减振	≥20	50	600
预处理	脱水机	偶发	1	2F	类比法	70	隔声、减振	≥20	50	600

表 4-9 噪声污染源源强核算一览表 单位: dB(A)

#### (2) 防治措施

①在噪声较大的设备底部加装减振垫;②定期对设备进行养护,避免设备故障导致的高噪现象产生;③生产时闭合车间门窗,夜间不生产。

#### (3) 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中的噪声预测模式及各噪声源相关情况,本评价对项目厂界和附近敏感点进行噪声预测,预测参数如下,预测结果见表 4-10。

#### 预测参数:

- ①本项目建设地年平均风速为 4.64m/s;
- ②预测声源和预测点间为平地,预测时,两点位高差为0米;
- ③项目声源与预测点之间障碍物主要为车间墙壁、门、窗户,隔声量由墙壁、门、窗户等综合而成,本项目隔声量取 20dB(A)。

噪声预测结果		厂界四周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噪声贡献值	50.1	53.2	/	51.4				
标准值(昼间)	65	65	/	65				
是否达标	是	是	/	是				

4-10 厂界噪声影响预测结果 单位: dB(A)

本项目西侧为同幢其他工业企业, 故不进行噪声预测。

根据预测结果分析,企业厂界昼间噪声预测值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

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65dB(A))的要求。企业应合理布置各生产设备,落实各项降噪措施,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避免因设备不正常运转产生的高噪现象。采取以上措施后,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的影响。

#### 4、固体废物

#### (1) 源强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员工日常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机械加工过程 产生的废砂轮、金属屑、废切削液(含金属屑)。

润滑油用于设备润滑,自然磨损消耗,不排放;切削液包装桶、润滑油包装桶均为周转桶,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属于"6.1-a 任何不需要修复和加工即可用于其原始用途的物质,或者在产生点经过修复和加工后满足国家、地方制定或行业通行的产品质量标准并且用于其原始用途的物质",可不作为固体废物管理。

#### ①生活垃圾

企业劳动定员 5 人, 生活垃圾产生系数按 0.5kg/人·d 计, 年生产天数为 300 天,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0.75t/a(2.5kg/d),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 ②废砂轮

本项目使用砂轮机打磨加工工具,砂轮定期更换,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可知,砂轮使用量为2片/年,则废砂轮产生量为2片/年,一片废砂轮质量约为1.5kg,则废砂轮产生量为3kg/a,收集后出售给相关单位综合利用。

#### ③金属屑

铝毛坯与铁材在机加工过程中产生金属屑,使用脱水机进行离心脱水处理,分离大部分废液,得到沾染少量废切削液的金属屑。金属屑的产生量分别为铝毛坯、铁材加工量的 5%、30%,本项目铝毛坯消耗量为 12t/a,铁材消耗量为 20t/a,则金属屑产生量为 6.6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沾染废切削液的金属屑属于"HW09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危废代码为 900-006-09(使用切削油或切削液进行机械加工过程中产生的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须妥善收集暂存,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 ④废切削液(含金属屑)

在机械加工过程中,需使用切削液进行冷却,切削液循环使用,一般情况下不排

放,仅在设备检修或循环罐中沉淀物过多时进行清理。本项目切削液原液的消耗量为2t/a,使用时与水1:10混合,即年消耗混合液22t。根据类比调查,废切削液的产生量约占使用量的5%,即1.1t/a,其余蒸发或随工件带走。

在机械加工过程中,通常会有少部分金属屑混入切削液中,与废切削液一起被清理下来,这部分金属屑产生量约为废切削液的10%,即0.11t/a,则废切削液(含金属屑)产生量为1.21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废切削液(含金属屑)属于"HW09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危废代码为900-006-09(使用切削油或切削液进行机械加工过程中产生的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须妥善收集暂存,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综上,建设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利用处置情况汇总见表4-11。

序号	固体废物 名称	产生环节	固废属性	物理 性状	主要成分	产生量 (t/a)	利用或 处置量 (t/a)	最终去向
1	生活垃圾	员工 生活	一般	固态	果皮、塑料等	0.75	0.75	环卫部门统 一清运
2	废砂轮	生产 过程	固废	固态	树脂	0.003	0.003	外售相关单 位综合利用
		小	计			0.753	0.753	/
3	金属屑	机械 加工	危险	固态	金属、切削液	6.6	6.6	委托有资质 的单位处置
4	废切削液 (含金属屑)	机械 加工	废物	液态	切削液、金属	1.21	1.21	委托有资质 的单位处置
		小	7.81	7.81	/			

表 4-11 固体废物污染源源强核算一览表

#### (2) 环境管理要求

#### ①一般工业固废管理措施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砂轮为一般工业固废,堆存于车间内,定期外售给相关单位综合利用。根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贮存过程应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

#### ②危险废物管理措施

金属屑、废切削液(含金属屑)属于危险废物,须暂存于车间西侧危废暂存间内,面积约 4m²,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危险废物暂存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原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等文件的要求执行。

本项目固体废物贮存场所信息见表 4-12。

表 4-12 固废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序号	类别	固体废 物名称	废物代码	环境危 险特性	贮存 方式	贮存 周期	贮存 能力	贮存面积 (m²)	仓库位置
1	一般固废	废砂轮	/	/	车间内 暂存	5 天	3kg	/	车间
2	危险 废物	金属屑	HW09 900-006-09	T	桶装密 闭存放	5 天	0.1t	4	车间西侧
3	危险 废物	废切削液 (含金属屑)	HW09 900-006-09	T	桶装密 闭存放	30 天	0.2t	4	车间西侧

综上所述,本项目各项固废均有可行的处置出路,只要建设单位落实以上措施,加强管理、及时清运,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 5、地下水、土壤

#### (1) 污染源识别

本项目不涉及重金属、持久难降解有机污染物的排放,在正常工况下,不存在地下水、土壤环境污染途径。若发生事故,可能导致切削液、润滑油、废切削液(含金属屑)和水抛用水泄漏,本项目地下水、土壤污染源识别见表4-13。

表4-13 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源及影响因子识别表

污染源	工艺流程/ 节点	污染途径	污染源类型	全部污染物 指标	影响对象	备注
原料	斗仓库	地面漫流、垂直入渗	切削液、润 滑油	有机污染物	土壤、地下水	事故
危废	暂存间	地面漫流、垂直入渗	切削液	有机污染物	土壤、地下水	事故
水抛月	用水储罐	地面漫流、垂直入渗	水抛用水	悬浮颗粒	土壤、地下水	事故

#### (2) 防治措施

分区防控要求:渗透污染是导致土壤、地下水污染的普遍和主要方式,主要产生可能性来自事故排放和工程防渗透措施不规范。污染源来自于原料仓库、危废暂存间及储罐区等,针对厂区各工作区特点和岩土层情况,提出相应的分区防渗要求,具体见表 4-14。

区域名称	防渗分区	天然气包气 带防渗性能	污染控制 难易程度	污染物类型	防渗技术要求
		弱	难		等效粘土防渗层
/	重点防渗区	中-强	难	重金属、持久性	Mb≥6.0m, K≤1×
,		 强	易	有机物污染物	10 <sup>-7</sup> cm/s,或参照
		7.55	- 30 		GB18598 执行
		弱	易-难	   其他类型	   等效粘土防渗层
   危废暂存间*	一般防渗区	中-强	易	スピス主	Mb≥1.5m, K≤1×
旭波首行问	双例珍位	中	易	重金属、持久性	10 <sup>-7</sup> cm/s,或参照
		强	易	有机物污染物	GB18598 执行
其他区域	简单防渗区	中-强	易	其他类型	一般地面硬化

注: \*本项目不涉及重金属及持久性有机物污染物排放,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环保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危险废物贮存场所的基础必须防渗,防渗层至少为 1m 厚粘土层(渗透系数≤10<sup>-7</sup>cm/s),或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2mm 厚的其他人工材料,渗透系数≤10<sup>-10</sup>cm/s。因此,危废暂存间为一般防渗区。

参考玉环市《玉环友龙喷涂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五金配件喷涂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项目场地包气带防污性能"中等"。项目物料泄漏,可及时发现处理,污染控制难易程度为易,因此除危废暂存间外,其他区域仅简单防渗。

企业应根据上表要求,做好地面硬化、防渗,防止事故泄漏对环境造成负面影响。

#### 6、环境风险

#### (1) 风险识别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导则》(HJ169-2018)附录 B,本项目原辅材料中的切削液、润滑油属于危险物质,生产过程产生的废切削液(含金属屑)属于危险物质,本项目环境风险识别情况见表 4-15。

表4-15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识别表

危险单元	风险源	主要危险 物质	环境风险 类型	环境影响途径	可能受影响的 环境敏感目标
原料仓库	原材料	切削液、 润滑油	火灾、泄漏	大气扩散、地表径流、 地下水、土壤下渗	周边大气环境、地表水 环境、地下水、土壤
危废暂存间	危险废物	废切削液 (含金属屑)	泄漏	大气扩散、地表径流、 地下水、土壤下渗	周边大气环境、地表水 环境、地下水、土壤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导则》HJ169-2018 附录 B,确定危险物质的临界量, 定量分析危险物质存在量与临界量的比值(Q),详见表 4-16。

表4-16 企业危险物质最大储存量与临界量的比值

** * ——>=>=>=>==========================						
危险物质名称	CAS 号	最大存在总量(t)	临界量(t)	Q 值		
切削液	/	0.2	2500	0.00008		
润滑油	/	0.02	2500	0.000008		
废切削液(含金属屑)	/	0.2	50	0.004		
合计	/	/	/	0.004088		

综上,本项目涉及的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等危险物质Q值<1,未超过临界量。

#### (2) 风险防范措施

- ①加强运输过程的管理:运输危险物质的车辆必须持有"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三证",配备消防器材,具有泄漏应急处理能力;驾驶员、押运员必须经消防安全培训合格,装卸过程中须穿戴防护设备;运输前检查包装是否完整、密封,运输过程保证包装桶不泄露、不倒塌、不坠落、不损坏,严禁与明火、高热接触。
- ②加强生产过程的管理:制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并在厂内推广实施;上岗人员必须进行专业技术培训、应急培训,提高安全意识,防止因操作失误引起的事故;工作场所禁止吸烟、点火等,控制好车间温度、湿度,车间内配备灭火装置,培训员工学习使用。
- ③加强储存过程的管理:原材料、成品、一般工业固废与危险废物分区存放,落实分区防渗措施,严格遵守固废管理要求,防止泄漏事故发生,金属屑、废切削液(含金属屑)须贮存于专用密闭容器中,不可与易燃、易爆化学品共同摆放。

#### 7、监测计划

根据浙江焰利机械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及生产工艺、污染物产排情况,本项目运营期需进行例行监测。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本项目归入"三十一、汽车制造业36",属于登记管理类。参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汽车制造业》(HJ971-2018),本环评制定如下环境监测计划:

表 4-17 运营期环境监测计划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备注	
废气	本项目无生产废气产生					
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单独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无需开展自行监测					
噪声	厂界	昼间等效连续 A 声级	1 次/季	GB12348-2008	/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 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	/	/	/		
	水抛废水	COD <sub>Cr</sub> 、SS	收集、贮存后定期委托台州华浙环保科技有 限公司处理,不外排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DW001)	COD <sub>Cr</sub> , NH <sub>3</sub> -N	依托出租方化粪池 预处理后纳管(纳 管量 60t/a),由玉 环市污水处理有限 公司处理达标后排 放	纳管:玉环市污水处理 有限公司设计进水水质 标准 污水厂出水:《台州市 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指 标及标准限值表(试行)》 中的相关标准(准地表水 准Ⅳ类)		
声环境	生产车间	噪声	合理布置生产设 备,高噪声设备下 方加装减振垫等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 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废砂轮属于一般工业固废,堆存于车间内,外售给相关单位综合利用。 根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废砂轮的贮存过程应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 金属屑、废切削液(含金属屑)属于危险废物,须暂存于车间西侧危 废暂存间内,面积约 4m²,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其暂存应严格按照《危 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原环境保护部公 告 2013 年第 36 号)、《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等文件的要求执行。					
土壤及地下水 污染防治措施	分区防控要求:渗透污染是导致土壤、地下水污染的普遍和主要方式,主要产生可能性来自事故排放和工程防渗透措施不规范。污染源来自于原					

料仓库、危废暂存间及储罐区等,针对厂区各工作区特点和岩土层情况, 提出相应的分区防渗要求。 表5-1 企业各功能单元分区防控要求 区域 防渗 天然气包气 污染控制 污染物类型 防渗技术要求 名称 分区 带防渗性能 难易程度 等效粘土防渗层 弱 难 重点 重金属、持久性 Mb>6.0m, K<1 $\times$ 中-强 难 10<sup>-7</sup>cm/s, 或参照 防渗区 有机物污染物 易 强 GB18598 执行 易-难 弱 等效粘土防渗层 其他类型 中-强 易 危废暂 一般 Mb $\geq$ 1.5m, K $\leq$ 1 $\times$ 10<sup>-7</sup>cm/s, 或参照 存间 防渗区 中 易 重金属、持久性 GB18598 执行 有机物污染物 强 易 其他 简单 中-强 易 其他类型 一般地面硬化 区域 防渗区 生态保护措施 不涉及 1、加强运输过程的管理:运输危险物质的车辆必须持有"易燃易爆危 险化学品三证",配备消防器材,具有泄漏应急处理能力;驾驶员、押运员 必须经消防安全培训合格,装卸过程中须穿戴防护设备:运输前检查包装 是否完整、密封,运输过程保证包装桶不泄露、不倒塌、不坠落、不损坏, 严禁与明火、高热接触。 2、加强生产过程的管理:制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并在厂内推广实施: 环境风险 上岗人员必须进行专业技术培训、应急培训,提高安全意识,防止因操作 防范措施 失误引起的事故:工作场所禁止吸烟、点火等,控制好车间温度、湿度, 车间内配备灭火装置,培训员工学习使用。 3、加强储存过程的管理:原材料、成品、一般工业固废与危险废物分 区存放,落实分区防渗措施,严格遵守固废管理要求,防止泄漏事故发生, 金属屑、废切削液(含金属屑)须贮存于专用密闭容器中,不可与易燃、 易爆化学品共同摆放。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本项目属 其他环境 于"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367",排污许可为登记管理类,企业应及时 管理要求 办理排污许可相关手续。

## 六、结论

#### 1、环评审批原则符合性分析

根据《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浙江省人民政府令第388号第三次修正),本项目的审批原则符合性分析如下:

①建设项目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要求本项目位于浙江省玉环市玉城街道城北创融产业城,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各项污染因子可达标排放,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的负面影响,不会突破环境质量底线;运营过程中消耗一定量的水资源与电力资源,资源消耗量相对于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符合资源利用上线的要求;属于"玉环市玉环玉城-坎门街道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单元(ZH33108320104)",项目建设符合该环境管控单元及其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要求。

②排放污染物符合国家、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和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

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建议值为各污染物达标排放量,即 COD<sub>Cr</sub>0.002t/a、NH<sub>3</sub>-N0.0001t/a,具体值由当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确定。水抛废水委托台州华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外排废水仅为生活污水,无需进行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

#### 2、环评审批要求符合性分析

①建设项目符合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的要求

本项目所在地位于浙江省玉环市玉城街道城北创融产业城,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符合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的要求。

②建设项目符合国家和省产业政策的要求

本项目生产汽车发动机配件,主要工艺为机械加工、水抛,不在禁止准入项目清单中。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玉环县2015年各乡镇街道小微企业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及规划环评结论清单的要求。

#### 3、总结论

浙江焰利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只汽车发动机配件、加工 50 万只汽车零部件生产线技改项目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要求;排放污染物符合国家、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和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符合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的要求;符合国家和省产业政策的要求;环境事故风险可控。因此,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 附表

#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单位:t/a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減量(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水	废水量	/	/	/	60	/	60	+60
	$\mathrm{COD}_{\mathrm{Cr}}$	/	/	/	0.002	/	0.002	+0.002
	NH <sub>3</sub> -N	/	/	/	0.0001	/	0.0001	+0.0001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废砂轮	/	/	/	0 (0.003)	/	0 (0.003)	0
危险废物	金属屑	/	/	/	0 (6.6)	/	0 (6.6)	0
	废切削液 (含金属屑)	/	/	/	0 (1.21)	/	0 (1.21)	0

注: ⑥=①+③+④-⑤; ⑦=⑥-①